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部门预算表**

（一）2025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拟订全区社会工作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工作相关理论、政策和规划的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报告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指导乡镇（街道）开展社会工作。

2.统筹指导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3.统筹推进全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健全和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协调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统筹推进网格化管理服务和网格员队伍、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指导基层智治系统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监督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

4.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以下简称“两企三新”）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调查研究“两企三新”服务管理工作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完善相关领域群体利益协调机制。指导全区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区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

5.负责全区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拟定全区社会工作队伍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统筹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领域重点人才工程，协调开展相关领域人才服务保障的保障工作。

6.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委社会工作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部属事业单位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区社会治理中心预算。

**二、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委社会工作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支总预算4417.33万元。

（二）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收入预算4417.3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733.25万元，增长546%，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17.3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占100.0%。

（三）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支出预算4417.3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733.25万元，增长546%，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57.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83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469.79万元，占10.6%；日常公用支出78.64万元，占1.8%；项目支出3868.90万元，占87.6%。

年终结转结余0.00万元。

（四）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417.3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4417.3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57.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83万元、

1. 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417.3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733.25万元，增长546%，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57.06万元，占9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4万元，占0.8%；卫生健康支出22.83万元，占0.5%。

**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886.9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4.9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4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15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88.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4.6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方面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项）181.4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类项目方面的经费支出。

（六）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48.4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69.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支出78.6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八）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九）关于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社会工作部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8万元，下降10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5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接待费：2025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88万元，下降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1.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23万元，增长999%，主要是机构改革，中共湖州市吴兴区委社会工作部为2024年新成立。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5.0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区委社会工作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区委社会工作部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4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3868.90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上年结转结余：包括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财政专户管理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其他社会工作事务的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缴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